

法制在线

# 航空港公安分局举行国家宪法日法制宣传活动 “弘扬宪法精神 建设法治港区”

本报讯 12月4日国家宪法日,由郑州市公安局航空港分局主办的“弘扬宪法精神 建设法治港区 12·4国家宪法日集中法制宣传”在豫发集团锦荣悦汇城举行。活动现场,航空港区综治办、公安分局、法院、检察院、妇联、团工委、滨河办事处等单位的负责人,为群众和商户代表发放了法律宣传册。现场设置了多个宣传板,对扫黑除恶、交通事故、诈骗、盗窃等案例进行了分析。

记者从现场了解到,目前,电信诈骗犯罪活动的蔓延的情况并没有完全遏制住,已出现了一些“升级版”诈骗术。不法分子往往利用人们趋利避害的心理通过编造虚假电话、短信群发给民众相关诈骗信息。不法分子可能通过改号软件,伪装成相关部门的电话号码等。



航空港区警方提醒,还要谨防“套路贷”。不法分子往往对外以“小额贷款公司”名义招揽生意,与被害人签订借款合同,制造民间借贷假象,并以“违约金”“保证金”等各种名目骗取被害人签订“虚高借款合同”“阴阳合同”及房产抵押合同等明显不利于被害人的合同。

记者 王军方 文/图



## 法院聘用10名“小小法制宣传员” 普及法律知识 娃娃也可以“挂帅”

本报讯 12月3日下午,郑州航空港实验区法院邀请辖区百余名师生代表,以“弘扬宪法精神 助力少年成长”为主题,组织开展了一场别开生面的法院开放日活动。该法院首次聘用了10名“小小法制宣传员”。

活动中,法官对一起涉嫌盗窃的刑事案件进行审理,航空港实验区领航学校100名同学聚精会神进行了旁听,法官围绕犯罪事实和构成进行了耐心细致的说讲。通过旁听庭审,同学们进一步增强了法治意识和法律知识。

庭审结束后,法院干警与师生代表们进行互动交流,同学们兴趣浓厚,提问踊跃。围绕新修订的宪法、刑事诉讼法等,结合一个个生动鲜活的案例,同学们在认识法律法

规重要性的同时,也掌握了不少法律知识。

互动环节,中国致公党航空港支部主委程勇跃,以及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航空港实验区综治办、航空港实验区文教卫体局负责人,向师生们赠送了宪法读本,并给10名同学发放了“小小法制宣传员”聘书。

近年来,航空港实验区法院主动延伸服务举措,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将法治宣传教育作为参与社会治理、提升服务成效的重要举措,通过送法进机关、进社区、进校园、进企业等系列活动的开展,为平安、法治、和谐航空港区建设做出了积极贡献。

记者 王军方 通讯员 韩旭 文/图

## 关于女方收彩礼问题 妇联请律师下乡上课

本报讯 12月5日,郑州航空港实验区妇联“法制宣传月”活动走进了三官庙办事处,来自该办事处机关干部和群众150余人参加活动。

活动中,河南国基律师事务所律师王素艳就婚姻法中关于“彩礼”的法律规定、女方收彩礼时该注意哪些问题、法律上“彩礼”的范围如何界定、婚约财产纠纷双方当事人如何确定等问题,进行了细致讲解。大家就自己或亲戚朋友遇到的法律问题,向王素艳进行咨询。

王素艳还对大家比较关心的女性日常生活中的财产权益、妇女在婚姻家庭中的权益、如何提高妇女的自我保护意识等方面相关法律知识进行了讲解。

本次活动拓宽了妇联法治宣传的广度和深度,增强了大家的法治观念,营造了尊重妇女和保护妇女的氛围。

记者 王军方 通讯员 陈朝栋

文明之花

## 龙港办事处推进文明行为宣传人村入社区 大家都文明 社会更和谐

本报讯 12月3日、4日,按郑州航空港实验区城市精细化管理工作要求,龙港办事处组织工作人员入村组、进社区,大力开展《郑州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宣传活动,努力打造“媒体支持、社会共管、人人参与”的良好社会舆论氛围。

12月3日上午,龙港办事处组织机关干部和各村“三主干”共170余人,召开了《郑州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进社区活动动员会。龙港办事处党工委书记苏营周强调了城市精细化管理工作的紧迫性和重要性,并就各行政村扎实做好《郑州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进社区活动进行了动员。办事处副主任贾小强就《郑州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

宣传活动的相关问题进行了安排。

12月4日上午,在伊家村党群服务中心,龙港办事处开展的宣传《郑州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现场会上,办事处城管科工作人员向伊家村村民和路过的辖区群众发放了《郑州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和宣传彩页1500余份,并向群众讲解《条例》的内容。

通过宣传活动的开展,提高了辖区居民对《郑州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的了解,加强了对不文明行为的治理和规范,提高了辖区居民自觉践行《郑州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的意识,使大家积极参与到郑州国家中心城市文明城市建设中来。

记者 王军方 通讯员 乔建 文/图

